

证券代码：600192

证券简称：长城电工

公告编号：2023-24

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参会监事3名，实参会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。

一、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在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二、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以2022年度财务报告为基础，参考近年经营业绩及经营能力，预算报告的编制秉着稳健、谨慎的原则，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制度。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特此公告。

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4月29日